

张家港富瑞特种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北京大华国际”）；

2、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华”）；

3、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张家港富瑞特种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5月19日召开了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大华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

近日，公司收到大华和北京大华国际联合发函，主要内容如下：北京大华国际已整体吸收从大华转出的服务团队，其中包括原负责公司服务的合伙人和其管理的专业团队，鉴于此，如公司将审计机构由大华变更为北京大华国际，大华对此不持异议，双方将配合公司完成相关变更程序，北京大华国际承诺，将由原审计团队继续为公司提供此前代表大华与公司约定的专业服务，一如既往保持工作质量，并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约定工作并出具相关报告。

鉴于上述原因，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经公司审慎评估和研究，并与大华、北京大华国际友好沟通，公司拟改聘北京大华国际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

4、公司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董事会对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无异议。

公司于2023年12月11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拟聘任北京大华国际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本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1、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机构名称：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08年12月8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31号5层519A

首席合伙人：杨雄

截至2023年12月5日合伙人数量：37人

截至2023年12月5日注册会计师人数：108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52人

2022年度业务总收入：2,003.77万元

2022年度审计业务收入：1,722.59万元

2022年度证券业务收入：0万元

2022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0家

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0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职业风险基金

2022年度年末数：105.35万元

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1,000万元

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无

(3) 诚信记录

北京大华国际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0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纪律处分0次。11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自律监管措施13次。

2、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姚植基，2010年12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5年11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3年12月开始在北京大华国际执业，2023年拟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2家。

签字注册会计师：葛皓宇，2013年1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0年7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3年12月开始在北京大华国际执业，2023年拟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1家。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周俊祥，1993年12月成为注册会计师，1989年7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3年12月开始在北京大华国际执业，2023年拟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8家。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或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北京大华国际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能够在执行本项目审计工作时保持独立性。

(4) 审计收费

北京大华国际的审计服务收费是按照业务的责任轻重、繁简程度、工作要求、及实际参加业务的各级别工作人员投入的工时、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等因素确定的。公司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2023年度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2023年度财务审计费用。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1、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公司原审计机构大华已对公司2021年度和2022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意见。公司不存在已委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

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2、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

公司于2023年5月19日召开了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大华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

近日，公司收到大华和北京大华国际联合发函，主要内容如下：北京大华国际已整体吸收从大华转出的服务团队，其中包括原负责公司服务的合伙人和其管理的专业团队，鉴于此，如公司将审计机构由大华变更为北京大华国际，大华对此不持异议，双方将配合公司完成相关变更程序，北京大华国际承诺，将由原审计团队继续为公司提供此前代表大华与公司约定的专业服务，一如既往保持工作质量，并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约定工作并出具相关报告。

鉴于上述原因，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经公司审慎评估和研究，并与大华、北京大华国际友好沟通，公司拟改聘北京大华国际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

3、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已与大华、北京大华国际进行了充分沟通说明，各方均已知悉本事项且对本次更换无异议。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按照有关规定做好相关沟通及配合工作。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公司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北京大华国际具备提供审计服务的专业能力和资质，符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的要求，具有良好的诚信记录和投资者保护能力，审计委员会对北京大华国际提供的资料进行审核并进行专业判断，认为北京大华国际在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能够满足公司对于审计机构的要求，同意变更北京大华国际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公司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经核查，公司拟聘任的北京大华国际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的执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足够的独立

性、专业胜任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拟变更 2023 年度审计会计师事务所事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意见：经审查，公司拟聘任的北京大华国际具备相应的职业资质和专业胜任能力，有足够的独立性和投资者保护能力，具备充足的上市公司审计服务经验，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本次变更北京大华国际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公司董事会及监事会审议表决情况

2023 年 12 月 11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变更北京大华国际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 3、公司审计委员会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决议；
- 4、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5、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6、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说明。

特此公告。

张家港富瑞特种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11 日